

基要真理 (2) – 认识基督

经文: 太 16:13,16; 22:42; 腓 3:7,8

父的启示, 圣灵的带领, 神的话语

一. 主耶稣的名称:

1. 耶稣: 与旧约的约书亚名字相同

书 1:1; 14:1; 拉 2:2; 3:2; 4:3; 5:2 意思是"耶和华是救恩" 或"救主".

主耶稣降生以前, 天使在梦中向约瑟显现, 吩咐约瑟与马利亚所生的头胎儿子所起的名字; "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, 因祂要救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出来"

太 1:21, 路 2:21.

* 属天/属灵的约书亚, 不但带我们进迦南, 他就是我们的迦南地

* 迦南: 产业, 安息之地, 丰富之地

* 过约旦河: 信心跟随, 12 块石头: 埋没-死, 立在对岸-复活

2. 基督: 希伯来语是弥赛亚, 意受膏者, 受圣灵的膏油 约 1:41; 4:25 (职份, 而非名字)

(1) 旧约时代:

祭司, 君王, 先知有受膏的职份; 利 8:12; 撒上 10:1; 王上 19:16

先知: 显明神的话、神的智意、神自己

祭司: 祂是祭司也是祭物

君王: 祂要建立祂的国度: 现在--心里, 将来--地上

(2) 旧约预言:

神差祂的弥赛亚到世上建立祂的国度, 作世人的救主, 牧者;

创 17:6; 49:9,10; 民 24:17,19; 申 18:18; 撒下 7:16; 诗 110:1-3;

赛 9:6,7; 11:1-10; 弥 5:2; 耶 23:5,6; 但 2:44,45; 7:13,14; 亚 9:9.

(3) 主耶稣降世乃是旧约预言的实现:

太 2:5,6; 16:16; 22:42; 路 2:11,26; 4:18,19,41; 9:20; 约 1:41, 45,49; 4:29; 8:28;
徒 2:36.

(4) 使徒的见证:

徒 3:6; 4:10; 5:42; 8:5; 9:22; 10:36,48; 11:26; 15:26; 17:3; 18:28; 20:21; 28:31;
加 3:16,22,26,27.

3. 主: LORD

在新约圣经用在耶稣基督的名字上乃是至高无上的一位, 至高的主权. 用于神, 主人, 先生的尊称. 约 13:13,14; 20:28; 徒 9:5; 10:36; 腓 2:11; 林前 12:3; 启 1:8.

旧约的七十译本 (从希伯来文译希腊文), "耶和华"译为"主" (我是), 主耶稣常用"我是"自称, 约 8:28; 18:5,9; 启 1:8. 因此主耶稣基督或主基督耶稣联用.

4. 人子: The Son of Man

旧约 先知以西结用"人子"计 89 次, 先知但以理用一次

(但 7:13 属天的人, 指着基督掌权者、受膏君)

新约 四福音共用了这词共 84 次, 是主耶稣的自称. (徒 7:56; 启 1:13; 14:14)

有三重的意义:

(1) 主谦卑自己成了罪人的样式, 作了神的羔羊.

可 8:31; 10:33,45; 约 1:14,29; 3:14; 腓 2:7; 罗 8:3; 来 2:6,9,14.

(2) 祂是先知所预言的受膏者 基督.

但 7:13,14; 太 9:6; 12:8; 16:13,16,27,28; 约 8:28; 徒 2:36.

(3) 祂是神所拣选新族类的代表.

太 13:37; 路 18:31; 约 12:23,24,32; 罗 5:18,19; 林前 15:20,22,45; 西 3:3,4;
弗 1:4; 林后 5:17; 来 2:10,17.

5. 神的儿子: The Son of Man

(1) 神子: 是指主耶稣的身份和神性, 三位一神的一位, 从子而显明父, 主耶稣自称与父的关系. 太 7:21; 10:20; 11:25-27; 12:50; 可 13:32; 路 2:49; 约 5:19-23; 10:30; 17:1.

因此, 使徒约翰记载祂是神的独生子. 约 1:18; 3:16. (但 3:25)

(2) 神的儿子: 四福音用在主耶稣的称呼共 27 次, 主要是承认主耶稣是神所立的基督和基督的神性, 是信徒信心的对象, 根基和宣告. 太 16:16; 26:63,64; 可 1:1; 约 11:4,27; 20:31; 徒 8:37; 罗 1:4; 林后 1:19; 约壹 5:12.

降世为人的耶稣乃是神的儿子

诗 2:7; 可 3:11; 5:7; 14:61,62; 路 1:35; 约 1:34,49; 弗 4:13.

祂是真人, 也是真神, 三一真神的第二位,

其体不可分, 其位不可乱, 是生成, 非造成.

(3) 爱子: 父神所喜悦的对象.

太 3:17; 17:5; 可 12:6; 弗 1:6,7; 西 1:13,14,15.

(4) 长子 来 1:6

6. 其他:

(1) 神的羔羊:

约 1:29,36; 林前 5:7; 彼前 1:19; 赛 53 章; 启 5:6,7,8,12,13; 6:1,16;
7:9,10,14,17; 8:1; 12:11; 13:8; 14:1,4,10; 15:3; 17:14; 19:7,9;
21:9,14,22,23,27; 22:1,3.

(2) 昔在, 今在, 永在的全能者: 启 1:8;

主耶稣的自称, 就是旧约耶和华的称谓.

(我是, 我就是, I am that I am)

约 8:24,28; 18:5,6,8; 6:35; 8:12,58; 10:9,11; 11:25; 14:6; 15:1.

(3) 好牧人: 约 10:11,14; 21:15,16,17; 来 13:20; 彼前 2:25; 5:4.

二. 基督的本性和位格:

神的奥秘, 但可经历 (藉着圣灵)

1. 基督的本性

(1) 祂人性的显明于:

* 祂的降生: 太 2:1; 路 2 章; 约 1:14; 加 4:4.

* 祂的经历: 饥, 太 4:2.

渴, 约 19:28;

疲倦, 约 4:6;

受试, 太 4:1;

受苦, 来 2:9-10, 14-15, 18

* 祂的受死: 太 27:50; 可 15:37; 路 23:46; 约 19:30-34.

(2) 祂神性的显明于:

* 先知的预言: 诗 2:2-9; 45:6,7; 110:1; 来 1:8-9; 赛 7:13,14; 9:6,7; 弥 5:2.

* 基督自己的申叙: 约 8:56-58; 10:30-32.

* 神的属性: 无所不在 太 28:20; 约 3:13.

无所不知 可 11:2,4; 约 11:11,14.

无所不能 太 28:18; 路 7:14; 约 5:21-23; 6:19.

* 神的尊称: 约 1:1; 20:28; 徒 20:28; 罗 1:4; 9:5; 帖后 1:12; 提前 3:16;

多 2:13; 来 1:8; 约壹 5:10.

* 拜祂为神: 太 2:11; 15:25; 20:20; 28:17; 路 24:52; 约 20:28.

* 赦罪权柄: 可 5:5-7; 路 7:48; 24:47.

* 圣洁无罪: 约 8:46; 18:38; 19:4.

* 死里复活: 罗 1:4; 林前 15:3,4.

(3) 基督双重本性的必要:

基督必须降世为人, 作人的代表, 背负人的罪, 替人赎罪, 为人人尝了死味, 特要借着死, 败坏掌死权的魔鬼. 来 2:9,14,15.

祂也必须是无罪的神---人, 才能担当, 体恤人的软弱. 来 4:15.

也只有祂是神的儿子, 才有权柄赦免人的罪, 路 5:20-24;

才有能力拯救信祂的人, 不致灭亡, 反得永生, 约 3:14-18; 来 7:24,25.

2. 圣经教训基督的位格:

(1) 基督虽具有神,人两性, 但祂只有一个位格, 永是三位一体真神

(圣父, 圣子, 圣灵) 的圣子. 腓 2:6-11;

* 圣经从未提到主耶稣有双重位格, 主耶稣也未曾用复数语气自称.

诗 2:7; 约 17:1,3,4 等用"我"字.

* 基督虽亲自成了血肉之体, 却至终是神的儿子.

约 1:14; 3:13; 5:17-23.

* 基督在世显明神,人两性, 却是一位基督.

约 4:6,25; 18:1-14; 19:5,7; 太 26:36-46; 27:45-54.

* 基督从死里复活, 升天, 再来, 仍具有人性, 却仍是一位基督. 林前 15:24,25;

来 1:3,8,9; 启 1:5,17,18; 5:6,7,12; 7:17; 12:11; 14:1,4; 19:9; 21:3-5,23; 22:3.

(2) 为中保的基督:

一位的基督,却是两面的关系. 加 3:20

站在人的一面是体恤人的软弱, 来 4:15; 站在神的一面满足神的要求, 来 7:22;

却只有一位永远的神人的中保, 伯 16:19; 提前 2:5; 约壹 2:1.

三. 基督的救赎和职份:

1. 基督的救赎: 可 10:45; 罗 3:23-25; 提前 1:15

(1) "和好" Atonement AV., 罗 5:11;

Reconciliation 解除神与人之间的敌意, 借基督的死, 恢复与神和好
罗 5:6-11; 11:15; 林后 5:18,19.

(2) "挽回祭" Propitiation, 希腊文 "Hilasma", 意 An appeasing, 平息;
a placating, 和解; an expiation, 赎罪.

七十译本(希腊文旧约圣经)用此字和施恩座通用. 基督的死, 乃是
神对罪人和解的根基; 基督的宝血平息神对人的怒责;
罗 3:25; 约壹 2:2; 4:10; 来 2:7; 9:22.

(3) "救赎" Redemption, 希腊文 "Apolutrosis", 意付上赎价, 使被掳得释放,
为奴得自由, 死亡得解脱. 以色列出埃及, 因逾越节的羔羊, 得免死亡而得解放.
基督的死成了赎价拯救凡信靠祂的人, 从罪和死出来.

路 1:68; 2:38; 罗 3:24; 林前 1:30; 弗 1:7,14; 4:30; 西 1:14; 来 9:12,15; 启 5:9.

(4) "代替" 主基督成为挽回祭, 内含代替之意, 主耶稣担当世人的罪,
在十架上代受律法的咒诅, 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.

利 16章; 赛 53章; 太 20:28; 可 10:45; 林后 5:21; 加 2:20; 3:13; 4:5;
彼前 1:18-20.

2. 基督的职份:

(1) 旧约受膏的职份: 神所设立的

A. 祭司: 埃 30:30-33

B. 君王: 撒上 10:1

C. 先知: 王上 19:16

(2) 主基督职份的预言

A. 先知: 申 18:18; 民 24:17; 珥 2:2; 创 49:10

B. 祭司: 诗 110:4

C. 君王: 诗 132:11,17; 赛 9:6,7; 但 2:44

(3) 主基督职份的实现

A. 先知: 太 4:17; 7:26,28,29; 21:11; 可 6:4,14-16; 路 4:18-24; 9:7-9;
约 4:19; 6:14; 7:40; 9:17; 12:49,50; 来 1:2.

B. 祭司: 可 1:41; 2:17; 6:34,36,50; 8:2,3; 10:45; 路 15章; 19:10;
约 10:11,14-16; 来 1:3; 2:17; 3:1; 4:14; 6:20; 7:24,25; 8:1; 9:11;

C. 君王: 太 2:2; 21:5; 路 23:2; 约 12:12-15; 18:37; 19:14,15,19;
林前 15:25; 提前 6:15; 提后 2:12; 启 15:3; 17:14; 19:16; 20:6; 21:3;
22:3;

(4) 基督的职份和时代